

中国长城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向国开行申请贷款的公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申请贷款情况

中国长城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于2020年2月24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国开行申请贷款的议案，董事会具体表决情况可参见同日公告2020-007号《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为降低资金成本，拓宽融资渠道，补充受疫情影响单位复工复产所需经营流动资金，公司以信用担保方式向国家开发银行湖南省分行（简称“国开行”）申请流动资金专项贷款人民币10亿元，期限不超过三年，贷款利率较人民银行公布的同期贷款基准利率下浮。

二、对公司经营的影响

本次公司向国开行申请信贷支持有利于满足公司经营业务发展及加快复工复产的需要，在实际贷款期间将会增加公司的利息支出。

三、其他

根据《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上述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四、备查文件

相关董事会决议

特此公告

中国长城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二月二十五日